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3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3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慧东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；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3 月 6 日